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對有關要約的招攬，又或有關訂立協議進行上述任何事宜的邀請，亦並非旨在邀請有關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任何要約。本公佈概不構成在美國或要約發售任何證券、招攬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或銷售任何證券在根據任何有關司法管轄區之證券法律進行登記或符合資格前屬違法的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要約發售任何證券、招攬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或銷售任何證券。在並無登記或取得有關無須遵守登記規定之適用豁免的情況下，不得在美國境內要約發售或出售任何證券。任何於美國進行的證券公開發售將須以招股章程形式作出。有關招股章程將會載有作出有關要約的公司以及其管理層及財務報表的詳細資料。本公司無意於美國進行任何證券的公開發售。



天譽置業 (控股) 有限公司

SKYFAME REALTY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059)

海外監管公佈

本海外監管公佈乃由天譽置業 (控股) 有限公司 (「本公司」)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第13.10B條而發出。

敬請參閱隨附標題為“回購優先票據”之公佈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公佈」) 的中文翻譯版 (註)，新加坡證券交易所公佈可由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一日起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閱覽。

在聯交所網站刊載新加坡證券交易所公佈之目的僅為方便向香港投資者發佈相同資料以及遵守《上市規則》第13.10B條的規定，其概無任何其他目的。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公佈並不構成在任何司法管轄區向公眾人士要約發售任何證券的招股章程、通告、通函、宣傳冊或廣告，亦並非邀請公眾人士作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且不在邀請公眾人士作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公佈不得被視為誘導認購或購買本公司任何證券，亦不擬作出上述誘導。不應根據新加坡證券交易所公佈內所載的資料作出投資決定。

(註：新加坡證券交易所公佈以英文刊發，中文翻譯版僅供識別。如中文翻譯版中字義或詞義與英文版本有所出入，概以英文原文為準。)

承董事會命
天譽置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余斌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余斌先生（主席）、文小兵先生、王成華先生及金志峰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黃樂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澍鈞先生、鄭永強先生及鍾麗芳女士。

(註：新加坡證券交易所公佈以英文刊發，此為中文翻譯版。如本文中字義或詞義與英文版本有所出入，概以英文原文為準。)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對有關要約的招攬，又或有關訂立協議進行上述任何事宜的邀請，亦並非旨在邀請有關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任何要約。本公佈概不構成在美國或要約發售任何證券、招攬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或銷售任何證券在根據任何有關司法管轄區之證券法律進行登記或符合資格前屬違法的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要約發售任何證券、招攬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或銷售任何證券。在並無登記或取得有關無須遵守登記規定之適用豁免的情況下，不得在美國境內要約發售或出售任何證券。任何於美國進行的證券公開發售將須以招股章程形式作出。有關招股章程將會載有作出有關要約的公司及其管理層及財務報表的詳細資料。本公司無意於美國進行任何證券的公開發售。



天譽置業 (控股) 有限公司

SKYFAME REALTY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059)

及

SKYFAM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天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回購優先票據

謹此提述天譽置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天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發行人」)，發行之 87,500,000 美元於二零二一年到期之 13%計息優先票據(國際證券編號: XS2181861654)。

本公司特此宣佈，發行人已在公開市場上回購本金總額為 39,000,000 美元的尚未償還票據。發行人將根據票據和契約的條款註銷已購回的票據。

承董事會命
天譽置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余斌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余斌先生(主席)、文小兵先生、王成華先生及金志峰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黃樂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澍鈞先生、鄭永強先生及鍾麗芳女士。